



家庭图书馆
JIATINGTUSHUGUAN

经典
名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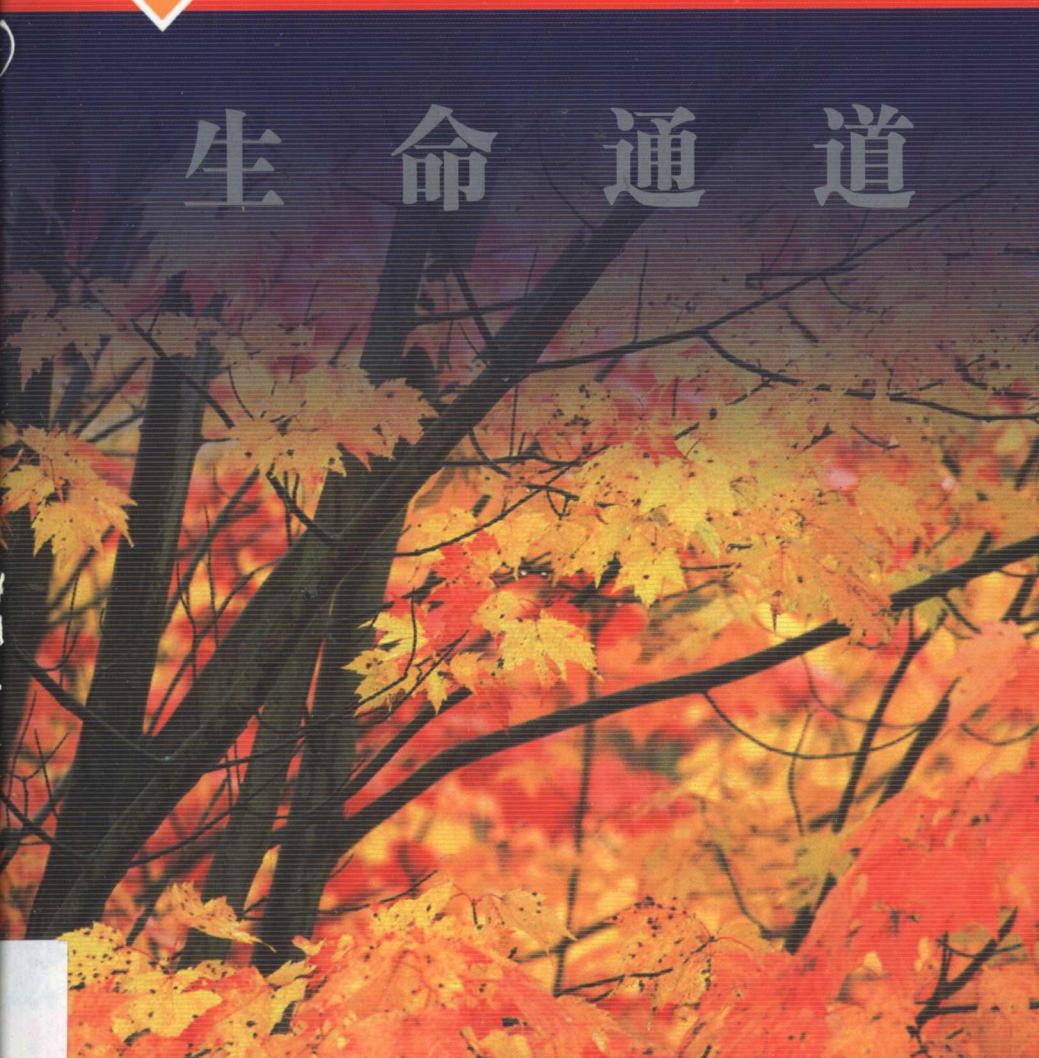
JingDianMingZhu

时代文艺出版社

名作家 大视角 好作品
MINGZUOJIA DASHIJIAO HAOZUOPIN

二十世纪的历史长镜头 百年社会变革的窗口

生 命 通 道



编者的话

1994年的中篇小说选集，分一、二两卷，共收入十六部中篇小说。

一卷的八部作品，有六部是从不同侧面切入生活的写实之力作；这里有写家长里短的（《家道》），有写党政机关的（《穷县》），有写乡镇题材的（《白菜萝卜》），加之新体验的《预约死亡》、反荒证的《先锋》和新法写史的《生命通道》，可以说以各有千秋的发现和风范展现了1994年中篇小说创作景观的方方面面。

二卷的八部作品，大多涉及情爱生活，但观测点各见其妙，手法上自出机杼，由《溺》、《父母爱情》和《某》等作品顺序看来，可以说反映了情爱的人类主题在我国现当代发展演进的基本脉络。读者也许应当特别注意一下《某》、《情幻》、《爱情错觉》等几部作品，它们在感知情爱和抒写情爱上，都颇与传统的情爱小说不尽相同，带有以新的眼光传达新的现实的明显意蕴。

总之，选编1994年度的中篇小说，我们在注意作品的生活内涵和艺术情味的同时，还对这一年的文学新人的中篇力作给予了特别的关注。象前几年已崭露头角的何申、毕淑敏、刘醒龙、关仁山、阎连科、张欣、张昊，象还未为更多的读者所陌生

的述平、徐坤、张卫明、姜丰、刘静，差不多构成了这两本中篇小说的主要阵容，可以说，这两本中篇小说选集，在展现1994年中篇小说的创作丰收上和反映文学队伍和新人辈出上，都是极好的明证。

编 者

1995年元旦于北京

目 录

- 家道 刘庆邦 (1)
穷县 何 申 (59)
先锋 徐 坤 (101)
闰年灯 关仁山 (157)
预约死亡 毕淑敏 (203)
白菜萝卜 刘醒龙 (271)
生命通道 尤凤伟 (322)
叙事 毕飞宇 (425)

家道

刘庆邦

岳父是一个呆板的人，他是一开始不大喜欢我，我却是一直不喜欢他。我选择他女儿作我的妻子，他理所当然就成了我的岳父。我们可以选择妻子，但不能选择岳父。我们可以不尊重地把岳父看成是妻子的附带关系，而实际上，每个岳父对女婿来说都有一些强加于人的意味儿，这是毫无办法的事。应该说，我对岳父还是不错的，精神上，我为他长了面子；物质上，我每次到他所在矿区去采访，人家送给我的整箱的酒和成条的烟，我都留给他了。有一回，矿上在酒楼请我吃饭，我让岳父也去了。席间矿长、书记向岳父频频敬酒，我装作这事情很平常，并不看重，心里却充满说不出的快意。后来我想到，我的念头是恶毒的，岳父当初嫌我是农村出来的孩子，不愿让他女儿嫁给我，我是拿这种方式报复他来了，其中含有小人得志的性质。可岳父并不觉得，他喝得满面兴奋，易拉罐的啤酒听子丁丁当当，一会儿就扔了一地。

妻子也承认我对她家的人不错。我说，我要了人家闺女作老婆，当然得为人家服一点务，人家把闺女养大也不容易。我还对妻子说，这都是为了你。妻子明白我的意思，说其实她和

她爸爸也没什么感情。妻子的话让我不解，问起原因，不知妻子是不愿说，还是没仔细想过，反正说得一点也不系统，不能让人信服。

接到岳父病重的电报是春天，正是北京柳絮如雪的时候。电报是内弟打来的，要他姐姐速回。这种电报像发行物一样，全国邮局每天的发行量肯定不会少，而且内容几乎是一样的，连最严重的情况也礼仪般地说成“病重”、“病危”之类留有余地的话。不同的是它给收报人带来的影响，程度有深有浅。妻子先看到电报，我下班回家时，妻子呆坐在沙发上，心情很沉重的样子。我问怎么回事。妻子把电报给我看。我一看就把情况估计得比较严重，按常规的经验，在一般情况下是不会打加急电报的。我很负责任地建议她当晚就赶回去，有一趟北京开往郑州的客车是夜里十一点多开车，马上去买票还来得及。我骑车到车站去奔票，要妻子在家准备一下，比如多带些钱，随身穿的衣服和带的衣服都要朴素一些。妻子不大同意我的悲观的判断，很疑惑地看着我，一再说，不会吧，不会吧。妻子的心情我理解，她从来没经历过失去亲人的事，总以为那些事情离她还很遥远，一旦事情成了现实，她不敢正视。妻子跟我不比，我从九岁到十四岁五年间，相继死了父亲、祖父和小弟弟，有着切肤的生死离别的经验。另外，我还多次梦见母亲突然死去，我在梦里悲痛欲绝，狠哭，狠哭，直到把妻子惊醒，她才帮我把噩梦中断。这些真实的和梦幻的经历都一再向我提醒着一条真理：死人的事是经常发生的。而活着的人得准备着应付这些事情。这是我的清醒之处，也是我的痛苦之处。妻子在这方面稀里糊涂，我一直以为她比我幸福，并相信她能长寿。为了照顾妻子的情绪，我没有说出她的父亲肯定凶多吉少，我只是暗示她有点思想准备，她父亲毕竟是七十多岁的人，近年来

身体每况愈下，已禁不起病的消耗。妻子听从了我的劝说，不仅换下了红衣裙，连耳环也摘下来了。我见她的眼圈开始发红。我不能和妻子一块儿回去，就分别给岳父所在矿的矿长和书记写了一封信，请他们在岳父治病和其他事宜上给予照顾。我在信上列数了岳父早年参加八路军，对党忠心耿耿，为煤矿建设事业做出了很大贡献等事情，不知不觉采用了悼文的修辞方法，流露出悼念的口气。我写下这些为一位老人送行的文字时，想到他凄凉的晚景，心头泛起一股辛酸，但片刻间就过去了。世上的文章分两种，一种是给人看的，一种是留给自己看的，给自己看的才是上好的，成心写给别人看的东西难免含有左顾右盼的杂念和夸饰卖弄的成分。我从票贩手里买了高价票，当晚就把妻子送上了南行的火车。

岳父离休后，物价涨得很快，他们家的生活是困顿的。岳母没有工作。原来他们在矿务局所在地居住时，岳母在街道缝纫社做一些诸如锁扣眼儿缀扣子之类的零碎活儿，还能挣一点钱补贴家用。全家搬到矿上后，没有了这类活儿，加上岳母比岳父还大几岁，手脚不太灵便，眼神儿也不济了，就是有活儿也没能力做了。岳母一不做活儿，就没有了任何收入，两个人唯一的生活来源就是岳父那点有限的离休工资。和岳父同住在一个矿上的还有内弟和内弟媳妇三芹，内弟有了自己的儿子，他们已分出去单过，是单独的一家人。但他们吃现成饭的习惯还保留着，愿意随时到二位老人那里吃一顿。他们还利用两位风烛残年的老人对唯一一个孙子的喜爱，把儿子一天到晚交给岳母看管。这样就更加剧了岳父岳母生活的窘迫程度。岳父嗜酒，每天都要喝一点。他连中等水平的酒都喝不起了，就喝那些劣质的，廉价的。原来岳父的烟瘾是很大的，几乎是一支接一支地吸，有时他要自己动手炒一个菜，手上端着炒锅，嘴上还叼

着烟。为此，我听到岳母不止一次地很厌烦地埋怨他，嫌他把烟灰掉进菜锅里去了。但岳父对岳母的埋怨习以为常，便不予理睬。岳父的嘴唇黑了一块，我以为那是常年吸烟烧黑的。烟瘾这么大的人，曾一度，岳父以医生嘱他不要吸烟了为由，竟把烟戒了。烟瘾发时，就喝一壶水，或吃一块硬糖。我猜，岳父戒烟一定是因为缺钱。要是他还在位上，有人给他送烟抽，他是不会戒烟的，他想戒都戒不掉。后来听妻子说，有一段时间，岳父家几乎连肉都吃不起了，要吃一顿饺子，还要事先排一个计划，仿佛需要下很大决心，兑现计划时要有豁出去不过的气魄才行。岳父家没有电冰箱，没有彩电。一部黑白电视机的荧屏还很小。这么小的黑白电视机，岳父每天都看到很晚。黑白相间的小人儿影来影去，让人眼花。我想岳父是看不清画面的，只是听个音儿而已，电视机的功能对他来说跟收音机差不多。岳父的耳朵不好使唤了，他总是把电视机的音量开得很大，轰隆轰隆像打雷一样。逢岳父岳母的生日或节日，妻子会给他们家寄些钱。我每次去，也都要留一些钱给他们。我都是把钱交给岳母，从不交给岳父。岳父是个很要面子的人，他不愿露出生活上的窘态，他总是说还行，顾得住。我若把钱交给他，他会不好意思接受，这样我也显得尴尬。而岳母从不拒绝接受我给她钱。听妻子说，我们给他们的钱，他们一时舍不得花，一点一点存起来了。老两口子一定是预计到他们艰难的道路还很长，他们甚至为一点钱商量到很晚，最后决定还是存起来，留一点储备为好。岳母已过多地想到死的问题，而且担心她会比岳父先行死去。我不能否认岳母对岳父感情上的留恋，但更多的因素，是岳母担心岳父一死，人家就不会继续发给他们离休金了，岳母的生活来源就会被搞断，这对岳母来说是十分可怕的事情。我设想老两口子相对无事时，一定把谁先死的事情分派过许多

次了，他们在分派这样重大的事情时，表情并不显得严肃，他们甚至像小孩子做游戏一样，觉得这种分派很有意思，就故意拉长游戏的过程，所以分派的事老也不能派定。岳父知道岳母担心，就逗岳母，坚持他要先死，他的理由是一般都是男的先死，作老婆的得先把男人送走，她再慢慢地死，这样才符合规律。岳父举了他们身边的不少例子，证实许多家都是男人先死。在这个问题上岳母毫不退让，她的理由比岳父充分得多，她的年纪比岳父大；她患有心脏病；更主要的，如果她先死，岳父生活上不成问题；要是岳父先死，她依靠谁呢？争来争去，后来岳母都有些急了，说你死去吧，你现在就去死。岳父这才笑了，他好像作出重大牺牲似地，说，好好好，你先死，行了吧？岳父在心里对自己的身体充满自信，他能吃能睡，又没什么病，总觉得死侵犯不动他，我怀疑岳父一生是否认真想过死的问题，是否具有生命的意识。我从未听见岳父谈到过这个深远的话题，从他语言的贫乏，我推断他思想的贫乏和简单。他虽然有着丰富的阅历，也经受过不少磨难，但生活留给他的印象都是一些表面的，他从来没有能力深究，也无志于深究。因此来说，岳父的一生是悲哀的。当然，换一个角度，也可以认为岳父的一生是少痛苦的。

岳父在职时，至少有两次升工资的机会，他都放弃了。岳母埋怨他，他说他的工资是全矿最高的，别人升了工资后，他的工资还是最高的，他不能和别人争。他以一个革命老干部的风格压制岳母的埋怨，反过来指责岳母觉悟不高。妻子对我讲了这些事后，我马上判断出是岳父周围的人把岳父蒙蔽了。那些蒙蔽岳父的办法就是以庄严的口吻恭维岳父。他们恭维岳父的材料就是搬出岳父早年参加八路军的历史，说岳父是老革命，是真正的“八路”，全矿那么多干部，有谁能比得过岳父呢！他

们背地里计算过了，岳父一个人开工资的级差，差不多可以给两个人每人升一级工资。他们结成了同盟，在讨论给谁升工资的会上，一齐向岳父发起恭维，对岳父实行精神贿赂。岳父最喜欢听别人恭维，也最禁不起恭维，于是岳父就一再付出了不长工资的代价。

妻子回家后给我来了信，说她父亲得的是胆道癌，现住在矿务局总医院，由她弟弟陪住，侍候。医院方面和家里人都没有告诉她父亲得的是不治之症，只说是胆囊炎，问题不大。而她父亲就真的相信自己得的是胆囊炎，精神状态还算可以。妻子说，她准备在家住几天，如果她父亲病情稳定，她就先回来，等情况危急时让她弟弟再给她打电报。看了妻子的信，我承认我的判断失误了。妻子走后第二天，我收到内弟打来的第二封电报，再次催他姐姐速回。既然这么紧急，一定是人危在旦夕，可实际情况不是这样。后来我想想，这符合他们家人的性格，他们家的人性子都是那么急，而且躁。妻子了解他们家的人，她的感觉是对的。又过了几天，妻子回到北京。妻子显得很疲惫，好像病了一场。妻子说，她父亲的病都是她弟弟和三芹离婚的事给气的，她哥哥的事也让她父亲很窝心，反正自从她父亲离休后，就没过什么好日子。我同意妻子的说法，妻哥和内弟的事我都知一些，这话说来就长了。

“四人帮”垮台后的几年，是岳父最辉煌的时期。在此之前，由于派系斗争，岳父一直受排挤，一直不得志。落实政策之后，岳父成了矿上一个部门的头目，负责全矿的生产资料供应和煤炭销售，是实权人物。权和利历来是连在一起的，不少人开始巴结岳父，他们叫岳父“三八式”（指一九三八年参加革命），“老革命”，并投其所好，给岳父送些烟酒之类。那时大家还都不富裕，不像现在动辄送彩电，送录相机，送金货，塞钞票，那

时送点烟酒小磨香油花生米等日常消费品，就算很不错的礼物了。我老家有一个同学，打听到我岳父握有实权，就找到我，希望我从中牵线搭桥，他要从岳父所在的矿里买一些废旧合金钻头。废旧钻头当然是很便宜的，几毛钱就能买到一只。他买回去稍事打磨，再涂上漆，就可以按新钻头出售，每只可卖十来元。我非常不乐意参与这件事，在岳父面前，我的有些病态的自尊让我从不求岳父办任何事。那时我在矿务局宣传部供职，还没调来北京。我同学装作很可怜，缠在我身边不走。不知他怎么打听到岳父家缺椅子，就从几百里之外的老家给岳父捎来两把塑料条缠就的椅子，椅子的外观不错，像藤椅。同学的借口就是，椅子好不容易运来了，总不能再拿回去吧。我说，不想拿回去，你可以卖掉。同学既不拿回去，也不同意卖掉，他说，我不愿帮他的忙，他只好把椅子留给我。他的说法很不符合逻辑，带有嫁祸于人的意思。没办法，我只好带他去岳父家。岳父留他吃饭。他说出去有点事，又到自由市场买回一只可供宰吃的大公鸡。我提到这件事，只是举一个切实的小例子，它说明人一旦有了某种权，跟踪而来的利益就会不期而至，有时它是强加给你的，你不想接受也得接受。那个时期，我感觉岳父家的生活水平是直线上升趋势，简直有了钟鸣鼎食的气象。一个明显的现象，是岳父家摆酒宴的频率越来越高，据我的观察和分析，在岳父家吃酒的主要是两种人，一种是求助于岳父的人，他们虽然花了钱，但酒吃得很拘谨。一种是吃大户的人，他们多是矿上中层干部和岳父的同事，他们觉得岳父的酒来得容易，不吃白不吃，吃了也白吃，就时常撺掇岳父请客，到岳父家挥霍起来毫不疼惜。对这两种人，我都看不起他们，甚至从心里厌恶他们。岳父还好，到他家吃酒的人他都热情相待，还跟人家划拳行令。岳父不会下棋，不会打扑克，划拳猜枚大概

是他所掌握的唯一一种竞技游戏，他乐此不疲。岳父行起令来底气充足，声音高亢，颇有压倒一切的气势。岳父出拳迅猛，指法强健，从不拖泥带水。让人觉得好笑的是岳父划拳时的表情，表情严肃而凶狠，仿佛不是在赛酒，而是在决斗，这种表情马上让我联想起岳父曾经是一个战士，在酒场上，他不自觉地流露出战士的风格。岳父家居住的家属楼在一个山坡上，是全矿的制高点，楼后面就是农村的田野，我想岳父在和人划拳行令时，大概整座家属楼的人都听得见。听见的人不会有好的反应，他们会嫉妒岳父，说不定还会骂岳父。有一年秋天，我到郑州参加一个文学方面的会议，顺便到离郑州市区不远的矿区去看望岳父。当晚岳父又要和人喝酒，岳父要我和他们一块儿喝。我听说其中一个食客是当年阻挠我和妻子成婚的人，心中大为不悦。我和那人的芥蒂岳父不是不知道，他这样做，表明他是个无心的人，表明他对我的轻视，这让人实在难以接受。我借口有事，就到外面去了。我来到楼后面田间的小路上，慢慢地走。天已黑了，下过秋雨的小路有些湿粘，空中浸润着凄凉的气息。鸣秋的虫子叫得已很艰涩，这儿一声，那儿一声，每一声都像是最后的声音。豆子都割完了，玉米棒子也掰下来了，只有玉米秆还留在地里，被淋湿晒黑的玉米秆子有一种固守本土的悲壮感。小路不长，我一会儿就走到了尽头，尽头是一条从省会郑州伸过来的国道，国道蜿蜒曲折，不屈不挠地钻进豫西的大山深处。我拐回来，沿来路往回走。我对田间的小路有一种特别的喜爱，它能唤起我对童年生活的回忆，使我对小路有一种认同感。脚下有些扯扯连连，我不用看就知道鞋底粘上了玉米叶子。我停下来，正要把玉米叶子弄掉时，猛听见岳父家窗口传出划拳行令的声响，我辨认出哪家是岳父家的窗户时，觉得那块窗户特别刺目，除了强烈的灯光，我觉得从窗口喷薄而出

的还有浓度很高的酒精之气。外面的天是阴沉的，天很黑，这与岳父家的景象形成了对比和反差。岳父仿佛以他家的声、光、气向世界宣告着什么，比如他的成功，他的辉煌。他宣告这些显得理直气壮，无所顾忌。从后来出现的情况看，那个时期是岳父家辉煌的顶点，有了顶点就预示着必然要走下坡路。岳父意识不到这一点，他踌躇满志，决心把辉煌推向新的高潮。

当时，在长春某空军部队当机械师的妻哥面临转业，岳父毫不犹豫地向他的大儿子发出召唤，让妻哥举家进关南下，回到他的身边。他心中大概已描绘下了大团圆的蓝图，蓝图中，儿孙绕膝，欢声笑语，一派兴旺景象。岳父是他家的独子，青年时代参军之后，就极少回山东老家。这时他一家会想到他的故乡和祖先，有了福荫及子的大团圆结局，就可以告慰他的祖先了。岳父为他的设计所激动，别人的意见一概听不进去。我妻子曾娓娓地对他说过，都在一块儿有什么好，不在一块儿时互相牵念，偶尔聚会才觉得亲，真到了一块儿，就该闹矛盾了。岳父粗暴地要她不要管。我不知道岳父给妻哥和妻嫂写信时说了些什么，但大概意思我完全想象得到，岳父的话也许说得不那么直露，甚至还有一些谦虚，可是，他肯定会谈到他在矿上的威望，在矿上举足轻重的影响，以及通达的人际关系，他向妻哥妻嫂保证，他们到矿上后，他会在各方面照顾他们，使他们生活得很好，起码比在长春强得多。妻哥到矿上实地考察了一下，就擅自决定到矿上来。无奈妻嫂坚决不同意到矿区去，她有她的理由，她受不了河南夏季的炎热和矿区的脏污。长春是省会城市，还是著名的文化城市，在这种城市居住有稳定感，优越感，从长远看对孩子的教育和就业都有好处。而矿区留给她的印象是落后的，闭塞的，从大城市到矿区去有跌落的感觉。我想妻嫂真正的理由不好直说，她的老家在离长春不远的农村，家

中有年迈身体不好的双亲需要她的照顾，她若跟丈夫远走，就照顾不成父母了。妻哥会揭穿妻嫂心中真正的理由，他对妻嫂家的人频繁来往于他们家已不胜其烦，他执意把全家带离这个地方，原因之一就是想摆脱妻嫂娘家人的挂累。为选择新的方向，为选择后半生的居住地，两口子出现了严重分歧，他们一定吵过许多次，吵得不可开交。妻哥的理由应该说是庄严的，颇具人子之情，他说他父母年岁大了，需要有人照顾。再说他十几岁就出来当的兵，几十年远离父母，没有在父母面前尽过孝心，现在终于有了回到父母身边的机会，他无论如何也不能放弃。他不会忘记向妻嫂谈他父亲在矿上的地位，谈他父母家优越的生活条件，他还会举一些具体的例子，说到了矿上，吸烟不用买，喝酒不用买等等。妻嫂仍不为所动。听说他们的争吵还牵涉到我，那时我刚把妻子孩子带到北京不久，妻嫂就拿我作比，说若是有人能带她迁往北京，迁一百回她都干，迁到煤矿算什么。妻嫂的言外之意有二：一是讽刺妻哥没能耐；二是向妻哥诘难，你妹妹可以远走高飞，可以不守着父母，我们干嘛非要去煤矿守着！他们达不成协议，妻哥就单方面行动，把他的人事关系、户口等转往河南，把准备做家具的木料也通过车站发往河南矿区。另外，他转业时，部队会发给他一些安家费，他把安家费也带走了。妻哥这么做还带有大男子主义和赌气的成分，他以为只要他走了，妻嫂只好跟着他南迁。当时他们有了两个女儿，妻哥把大女儿给妻嫂留下，把小女儿带至矿区。他们这种平均分配的做法，互相含有暗示性的威胁，又像是要开展一场类似拔河的比赛，他们把家庭成员按力量大小平均搭配之后，妻嫂和大女儿为一方，执住绳子那头儿，妻哥和小女儿为一方，拉住绳子这头儿，一场无形的、旷日持久的比赛就开始了。比赛的双方都有各自的啦啦队，妻哥的啦啦队当

然是以岳父为首的一家人，妻嫂的啦啦队是她的娘家人。双方的啦啦队忠实而卖力，有时还担任教练的角色。他们一再鼓励自己的队员加油加油，坚持坚持，对队员出现的失误和懈怠情绪还毫不客气地给予指责。这场比赛进行得有四五年光景，至于谁最后胜利了，我想留下一个悬念，暂不宣布比赛结果。我想不等我宣布，有的聪明的读者已经把结果猜到了。其实妻哥和妻嫂谁都没有胜利，都是失败者。他们率女儿在对抗赛中彼此都消耗得太多，其中包括人力，物力，财力，还有感情和生命。妻哥刚转业时四十来岁，作为一个男人，正是创造力旺盛的时候。如果和妻嫂同心协力，建家立业，他们的家会打下一定的经济基础。互相消耗把他们的力量抵消掉了。比如两根筷子，合起来可以在油锅里夹鱼夹肉夹糖糕，分开就什么也夹不上来。后来妻哥妻嫂到矿区为岳父办丧事，返回时在我家停了几天。他们无意中谈到的一件事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妻哥现在是长春某轻工技校的一名教师，收入微薄。放假期间，妻哥想创一点收，就到街头为人修自行车。妻哥这种做法带有艰苦创业的味道，他要把过去丢掉的损失夺回来，不论从物质上，还是从精神上都给妻嫂和家庭来一点补偿。妻哥的手是有力的，也是很巧的。想想看，一个伺候飞机的机械师，一个摆弄了十多年精密机器的人，一个可以把趴窝的教练战斗机鼓捣上天空的人，修修自行车还不是小菜一碟。可是，由于妻哥是无照营业，他干得一点也不放手，有点偷偷摸摸，掖掖藏藏，左顾右盼。有一次，他到底被在街头巡查的工商管理人员抓到了，人家毫不客气地对他实行罚款。妻哥说，他刚来，还没挣到钱，只有几块钱，还是他从家里带出来的。人家就把那几块钱全部没收，并勒令他立即停止营业。妻哥得意的是，他已挣了十几块钱，在另一个口袋里放着，他以较少的钱为较多的钱打掩护，较

少的钱虽然全部牺牲，但较多的那部分钱保住了。妻哥说起这事笑得很天真，像一个得了便宜的孩子。妻哥没有形容巡查人员的严厉态度，他得为自己留一点面子。妻哥也没谈到自己当时被人抓到的心情，人们总是不善于谈心情。妻哥给我说到那些只鳞半爪的线索就够了，凭我的经验和想象力，我可以把这条线索充实得枝蔓横生。我甚至会联想到美国电影中记述的从越南战场上退役下来的老兵流浪街头的悲惨命运，正好妻哥身材高大魁梧，是典型的山东大汉，并有着训练有素的军人气魄，和电影中美国兵的形象比较吻合。我为连蹲下来都困难却要低头弯腰为人修自行车的妻哥感到深深的悲哀。

妻哥家日子的窘困，是岳父家那段富足的生活带来的直接后果。这么说好像不大讲理，其实道理正是如此。我想妻哥不应该埋怨岳父的自负，岳父实在是出于好心，他想把儿子置于自己的势力范围之内，让儿子全家生活得好一些。倒是妻哥应该自省，是他没有抵挡住日常物质利益的诱惑，没有看透父亲的辉煌不过是短时期的，没有建立起足够的自强自立的精神。趋富是人的天性，而真正懂得生活的人并不害怕贫穷，恰恰对富有怀有恐惧，富到一定程度，忽喇喇似大厦倾的例子还少吗！

接到一家煤矿寄来的印制精美的请柬，他们邀请我参加这个矿建矿四十周年庆典。这家矿和我岳父所在的矿同属一个矿务局管辖。若搁平常，我不一定接受他们的邀请。参加这类庆典，除了吃吃喝喝，临走每人再发点纪念品，没有什么新鲜的，只会给我们报社领导和同事留下“刘同志领纪念品去了”的印象。这次我想到可以顺便看看住院的岳父，就决定去，这是我们当记者的方便处，说是去采访了，一撒出去，没人跟着你，谁也不知道你出去干什么。假公济私的事谁都难免干一点。岳父得了不治之症，作为女婿，我总要去探望的，不然从情理上说

不过去，也显得作女婿的不懂事。再说，这次去了，等办岳父的后事时就不一定去了。你说我应付妻子也好，应付岳父家的人也好，我都承认，人们的这类探视活动多半是为了自己，为了自己的良心平衡。

上车那天晚上下大雨，坐了一夜车，第二天十点多到郑州一看，大雨仍下个不停。这么说来，火车一直是在雨中穿行，雨把北京和郑州共同淋湿浇透，这给我的感觉两座相距千里的城市离得很近，跟一座城市差不多。这种感觉很快就消失了，下车后面前出现的景物，与北京不同的人流，前后左右的人发出的河南的口音，都让我意识到我的孤单。当年命运把我从河南抛向北京，我是茫茫北京城的一个外来人，十五六年过去了，我仍没有扎进去，像一团柳絮一样在北京飘来飘去。在北京我是孤单的。回到河南，我本来应该有回家的感觉，奇怪的是，我对河南也有了陌生感和疏离感。还有，我觉得河南已经不承认我了，他们把我看成是嫁出去的女，泼出去的水。这样，回到河南我的感觉还是孤单的。看来我这一辈子再也摆脱不了孤单的命运。等朋友来车接我的那一刻，我站在站门口一侧卖杂货老太太的屋檐下，看大雨哗哗下个不停，而老太太怕我影响（挡住顾客的视线）她的生意，一再撵我走，我有一种说不出来的伤感。我对妻子谈过这种感受，她的孤单感很淡薄。我想这主要因为她是一个女人，女人与生俱来的包容性和随他性，使她们觉得走到哪里，哪里就是她们的家。看来女人比男人幸福得多。我在郑州有不少朋友，其中好几个朋友是我在矿务局宣传部工作时的同事，他们先后从矿区调进市内，而且都有高就。谈起来，大家互为骄傲，也愿意聚一聚。我们分乘两辆轿车，冒雨向举行建矿四十周年庆典的那个矿进发。雨中乘车是一件让人愉快的事。雨水清洗了整个世界，使路面、树木、庄稼以及